

##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发出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2. 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8 人。董事吴开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董事会，也未授权他人投票。

3. 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所形成的决议有效。

### 二、会议审议及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 议案一：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确定 2018 年 12 月 3 日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281 名激励对象授予 5,46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5.72 元/股。

董事魏海军先生、黄成仁先生、敖新华先生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议案二：公司关于投资设立东北制药集团（宁波）销售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销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北制药集团沈阳第一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制药”）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5,000 万元设立东北制药集团（宁波）销售有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本次投资设立东北制药集团（宁波）

销售有限公司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东北制药集团（宁波）销售有限公司
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 法定代表人：费继东
4. 经营范围：药品经营；医药中间体、化工原料及产品（危化品除外）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6. 资金来源：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为准。）

(二) 投资设立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投资设立的目的和影响

经公司谨慎分析，结合医药行业两票制政策以及宁波保税区企业享有相应的税收返还政策，本次投资设立东北制药集团（宁波）销售有限公司有利于公司发展销售业务及战略发展。本次投资设立的资金全部来源于第一制药的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及第一制药日常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 投资存在的风险

由于东北制药集团(宁波)销售有限公司为新设立公司，可能存在公司管理、资源配置、财务管理等经营风险，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等方式提升自身规范化管理水平，降低管理风险。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三：公司关于对维生素 B1 项目建设投资的议案**

公司拟在公司细河原料药厂区以自有资金 3,445.45 万元自建维生素 B<sub>1</sub> 建设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1. 项目名称：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异地改造建设维生素 B<sub>1</sub> 药用生产线建设工程
2. 建设单位：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项目实施地点：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学工业园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细河原料药厂区。

4. 本项目规模为年产维生素 B<sub>1</sub>100 吨。

5. 项目投资估算：本项目建设投资为 3,445.45 万元。建设期为 1 年。

6. 可行性分析及前景：公司拥有的维生素 B<sub>1</sub> 产品药品再注册证（药品批准文号）价值很大。由于维生素 B<sub>1</sub> 产品在 2020 年 8 月 27 日药品再注册证到期，如果不能按期完成药品再注册，维生素 B<sub>1</sub> 产品将来只能走关联审批程序，关联审批时间长、难度大，而且只能销售给关联的制剂厂家，市场销量将受到严重影响。为确保按期取得维生素 B<sub>1</sub> 药品再注册证，先期实施年产 100 吨药用生产线异地改造建设项目。维生素产品生命周期长，规模效益较高，未来维生素 B<sub>1</sub> 产品规模化生产对集团意义深远而重大。为优化工艺、进行工艺与设备验证、减少规模化生产的投资风险，故本项目也作为未来规模化生产前的实验线。

7.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二）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项目按国家相关政策的要求办理，合法合规；项目选址与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相协调，符合开发区环境规划要求，选址合理；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靠，污染物排放可实现最大程度削减，废气污染物的排放符合相关标准限值的规定；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全部进入沈阳市西部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集中处理；并满足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对评价范围内的环境空气、水、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投资金额为 3,445.45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自建。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目的建设是公司异地改造项目之一，该项目在充实东北制药维生素系列产品群、确保市场供应方面，具有非常重要的战略意义。项目投产后，将提高公司维生素系列产品群的竞争能力，并将使公司产品档次及技术水平迈上更高平台，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打下基础。

## （三）项目实施的风险及对策

1. 市场风险：项目建成投产后具有一定的市场风险。针对此风险，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充分发挥自身优势，通过加强技术研发，优化生产工艺，提高产

品质量及收率，严控产品生产成本等措施，提高项目产品市场竞争力，降低市场风险。

2. 项目管理风险：本项目工程施工工期包含春节及冬季施工等，项目工期管控存在风险。为保证项目如期完成，提前进行详细策划，对影响整体工期相关因素进行分析，并制定相应措施，确保项目按期完工。

3. 宏观政策风险：该产品属国家产业政策限制范畴，本次为异地改造项目，立项按国家相关政策的要求办理，合法合规。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4 日